

# 學生事務處和總務處配合分流實體上課措施指引說明

公告日期：110 年 9 月 20 日

## 一、宿舍入住

實施實體課程分流上課期間，宿舍不管制入住，同學可選擇住家或宿舍，惟住宿期間悉依「文藻外語大學宿舍輔導及管理辦法」實施管理，在規定時間點名及請假；專科低年級同學，晚上 7:30-9:30 仍須實施晚自習。9 月 13 日開學至今未曾規定學生不可入住宿舍，主動退宿之退費問題依據前述辦法處理。

## 二、COVID-19 疫苗(BNT)校園接種

本校 110 年度 COVID-19 疫苗 (BNT) 校園集體接種時間為 10 月 6 日(三)、10 月 7 日(四)，負責的醫療團隊為王建安診所，各班排序施打期程另行公告。

## 三、每天固定環境清潔消毒

1. 上午配合專科部低年級、大一勞作教育清潔消毒。
2. 中午專科部低年級自行進行教室消毒、使用非固定教室之學生請自行進行桌椅消毒，生輔組另派員進行重點區域消毒。

## 四、早自修、勞作教育、午餐

1. 勞作教育外掃區區域不變，但因應班級人數減少，請正副服務股長視掃區狀況及人力重新工作分配，分流入校期間，勞作教育、生活好模範皆不實施評分。
2. 專一至專三勞作教育與早自修點名照常實施。
3. 專一至專三維持實體上課期間（含中午）在校內之規定，中午用餐依防疫指引使用校園室內與戶外用餐區。

## 五、班級幹部運作

1. 分流入校期間，各班級幹部可指定固定同學擔任代理人，輪流並共同協助班級事務處理。導師可斟酌代理人之表現，於期末敘獎。
2. 班級幹部群組仍以原幹部進行相關訊息轉達。

## 六、疫苗接種請假

1. 疫苗接種公假以三天為原則(含接種日)，接種後有不良反應情形者，均可申請(疫苗接種給假標準如政府規範異動，將配合調整)，必要時得延長。申請手續須檢附疫苗施打證明(例如 COVID-19 疫苗接種紀錄卡)，於接種日當天起，於 3 天內至網路請假作業完成請假手續，事由請輸入「疫苗接種」，公假指導單位日間部學生請

選擇「生活輔導組郭瑄尹」/進修部學生選擇「進修部學生事務組鍾佩涵」，再按送出，可依自身接種反應狀況逐日申請。

2. 超過疫苗接種給假 3 天數者，除附上接種證明外，另需附上就醫證明。如有特殊狀況，請與生活輔導組/進修部學務組聯繫。
3. 公假(包含符合規範之防疫相關請假)不列入出席紀錄。

## 七、各項弱勢助學計畫申請

入校學生可實體繳交，非入校學生可郵寄繳交，惟請注意各項申請截止日期、資料齊全等項。

## 八、工讀生入校說明

工讀生(包含 TA、計畫案兼任助理)可入校工作，但仍須遵守單雙號週次入班上課之規範。如上班當週屬於線上課程，請先規劃進行線上課程的場域並與用人單位重新協調班表。

## 九、學生社團活動辦理

社團課程可依實際需要進行分流或調整為線上形式辦理，如需辦理活動請確遵「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並依規定流程完成線上計畫書申請及審核，經核定後始准辦理。如無法依前述規定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措施，建議調整辦理形式(線上)、縮小活動規模及人數或取消、延後辦理。餘請參閱 110 年 9 月 17 日「文藻外語大學 110 學年度學生社團注意事項公告」(附件一) (<https://d006.wzu.edu.tw/article/494402>)。

## 十、諮商晤談與輔導

依教育部臺教學(三)字第 1100124574 號函示，為保障學生輔導權益及促進學生心理健康，針對學生因疫情不到校期間，專業輔導人員依學生輔導法對於學生以通訊方式施以關懷與諮商輔導，適用「嚴重特殊傳染性疾病期間各級學校及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通訊關懷與輔導諮商參考原則」相關規定。諮商與輔導中心持續提供學生個別晤談等服務，學生不到校期間得選擇通訊輔導，經專業輔導人員評估必須到校實體晤談者，則轉為實體輔導。

## 十一、學生職涯輔導活動

生涯講座、職涯活動、實習機會及創業講座請參閱生涯發展中心網頁公告

(<https://d009.wzu.edu.tw/>)。

## 十二、進入校園健康監測

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學生進入校園全面量測體溫，實施實聯制、全程配戴口罩，本校民族路與鼎中路口入校動線，請參照【附件二】；出入校內特定場域如圖書館、體育館、學生餐廳、便利商店等處，請配合於入口處完成實聯登錄後進入。

## 十三、校內餐飲

防疫期間已規劃 3 處室內用餐區，7 處戶外用餐區，請參照【附件三】，室內用餐區均已設置隔板，室內與戶外用餐區用餐請依梅花座標示入座，維持社交距離，用餐時可暫時脫下口罩，避免交談，用餐完畢應立即配帶口罩，教室內用餐建議使用個人防疫隔板。鼓勵使用校內訂餐 APP 以及外帶方式取用餐點，室內與戶外用餐區，每日均會派專人清消。

## 十四、教室空調使用

門窗不得完全密閉，請協助授課教師注意教室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窗至少開啟 15 公分，維持室內通風良好。

## 十五、學生專車搭乘

搭乘台南線校車同學，往返程上車後請依照座次表入座固定位置，專車每日發車前均會全車清消，請安心搭乘。

## 十六、其他

若有未盡事宜，依學校法規及最新公布之指引為準。

公告日期：110 年 9 月 17 日

親愛的社團同學：平安！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及配合教育部 110 年 9 月 7 日公告「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為避免群聚增加疫情傳播風險，建議取消或延後非必要、非特定對象、活動形式有密切接觸之集會活動。請各學生社團辦理活動及社課時注意下列事項：

- 一、社團實體課程與集會活動人數上限為室內 80 人、室外 300 人，應採固定座位且為梅花座(仍須維持社交距離)、實聯制、體溫量測、全程佩戴口罩、人流(總量)控管，並於活動前執行風險評估(詳如附件)。如無法依前述規定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措施，建議調整辦理形式(線上)、縮小活動規模及人數或取消、延後辦理。
- 二、活動如有租用遊覽車，全車搭乘人數以核定座位數八成為上限，車內須全程配戴口罩，禁止飲食，活動如需安排過夜住宿需一人一室。
- 三、因應新型冠狀病毒之影響並考量活動之風險，各社團如活動需與廠商簽約建議納入疫情影響無法執行之退費條文以為保障；另活動設計(含備案)亦需注意法律規定、道德規範、社會觀感及安全措施。
- 四、各社團辦理活動請依規定流程完成線上計畫書申請及審核，經核定後始准辦理，並請思考活動辦理前、中、後所可能遭遇之各項風險：
  - (一)學生與家長對於活動受疫情影響的不安全感。
  - (二)活動臨時取消所需負擔之成本。
  - (三)正式及練習場地的不確定性。
  - (四)如因參與活動而產生確診之責任。
  - (五)活動辦理日期、時間、類型、人數之適切性。
- 五、本公告所列注意事項，將視疫情發展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進行滾動式調整。
- 六、全校性防疫規範事項請參閱校網首頁「防疫專區」最新公告。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 文藻外語大學集會活動舉辦與否風險評估表

<b>活動名稱:</b>		<b>主辦單位:</b>		
<b>活動時間:</b>		<b>聯絡人:</b>		
<b>預估參與人數:</b>		<b>聯絡電話/分機:</b>		
<b>活動地點/容納人數:</b>				
項	類	風險評估項目	已確認	備註
1	與會人員 背景資料	參與者沒有疫情警訊國家之旅遊史		
		參與者沒有慢性肺病或重大疾病等		
2	集會進行中 之防疫事項 是否能提供	活動空間通風換氣情況良好		
		活動空間及活動所需器具均已消毒		
		參與者定時量測體溫		
		參與者均配帶口罩		
		會場提供手部消毒		
		與會者相對距離 <b>室外 1 公尺、室內 1.5 公尺</b>		
		與會者座位固定		
		有設置資訊聯絡人 (提供即時防疫資訊、協助就醫、通報衛生單位)		
3		活動持續時間適中		
		有訂定防疫應變計畫 (1.應變機制規劃。2.防疫宣導規劃。3.防疫設施及防護用品準備。4.參加者住宿規劃。5.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計畫。)		
<b>二級主管審核</b>				
<b>一級主管審核</b>				
<b>主秘核示</b>				
★以上各項均通過評估後始得舉辦活動				

附件二

文藻外語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新冠病毒校園防疫體溫監測動線圖



附件三

文藻外語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新冠病毒校園用餐區規劃圖

